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控股股东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21,805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6月28日10时至2021年6月29日10时止(延时除外)在东阳市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(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21-033),该事项可能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6 月 25 日起停牌,停牌时间不超过 3 个交易日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,谨慎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